

榆阳产业园区入园道路限高架车道处双向监控安装项目

采购合同

甲 方：榆林市榆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乙 方：陕西佰瑞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地点：榆林市榆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主要条款)

采购人(甲方): 榆林市榆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供应商(乙方): 陕西佰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榆阳产业园区入园道路限高架车道处双向监控安装项目;
2. 项目地点: 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3. 项目规模: /;
4. 项目内容: 榆阳产业园区入园道路限高架车道处双向监控设备安装、调试等。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谈判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投标文件或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通过竞争性谈判(项目编号:YLDKLCG-2025-23)采购程序确定本项目合同总价为人民币为 玖拾壹万捌仟捌佰元整 (¥: 918800.00元)。

1. 合同价即中标价,本合同包含完成本次采购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产品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量体费、检测费、验收费用等其他相关费用;
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若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则根据综合单价作相应调整。



四、付款方式:

1.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 在付款前, 供应商必须开具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7天内支付合同总价的40%作为预付款, 项目完工竣工验收合格后30天内支付合同总价的60%, 乙方需要提供质量承诺书。款项支付均以财政拨款为前提。

3. 履约情况: 供货完成后, 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验收, 验收不合格的, 造成退货、换货的由供应商承担, 并负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五、交货期、质保期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35 日历天内完成采购与安装;

质保期: 验收合格后一年;

六、双方承诺

1. 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

1.1 由供应商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至验收合格。

1.2 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安装及供货的进度计划表。

1.3 供应商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供应商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约定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 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 所有因延期而产生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1.4 安装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负责。

1.5 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技术培训, 包括产品(设备)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培训内容。免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 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产品(设备)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 保障产品(设备)的稳定运行。投标产品(设备)需进行培训的, 供应商应按要求履行, 培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资料费应商承担。

2. 采购人向供应商承诺



2.1 采购人负责为供应商提供设备安装和调试的必要条件，做好施工方的现场协调工作，为乙方供应商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条件具备后，采购人通知供应商开始施工。

2.2 采购人根据合同约定按时为供应商支付合同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货物、服务内容、数量与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货物、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八、项目实施地点：榆林市榆阳产业园区。

九、技术支持：

提供全年 7*24 小时技术支持；

十、质量保证：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应全面满足采购人的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供应商须按采购产品主流标准配置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十一、验收：

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设备)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设备)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工程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1、所验产品(设备)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设备(设备)验收不合格供应商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若发现供应商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设备)技术性能。供应商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3、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5、验收依据：

5.1 合同文本；

5.2 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5.3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5.4 产品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技术参数及要求 and 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十二、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十三、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露。

十四、合同争议的解决

若本合同执行过程中产生纠纷，由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向采购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任何一方由于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府政策或其他不可抗力事件使合同执行受阻，则合同执行由双方协商后相应延长或终止。受阻方应随时采取所有合理步骤以减少因不可抗力事件所导致合同执行的任何延迟。

十六、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七、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不能满足合同要求，采购人有权拒付所有项目款、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



十八、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效力相同。
3. 未尽事宜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具体明确。

十九、其他

供应商应遵守国家和陕西省有关安全文明措施的有关规定。如果由于中标人未能对安全文明生产采取必要的措施而导致发生与此有关的人身伤亡、罚款、索赔、损失补偿、诉讼及其他责任，本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以下无正文。

采购人：榆林市榆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供应商：陕西佰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地址：榆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

路2号西部国际广场A座19楼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榆林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软件园支行

账号：806050001421015416

账号：912011580000145496

电话：0912-3502668

电话：0912-3527002

签订日期：2025年10月28日

签订日期：2025年10月28日



附详细清单（设备的规格和技术参数见招标文件中采购清单）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全费用价	小计
1	雷达视频多维智慧监控	海康威视	iDS-TCM800-GRHZY/1550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台	2	11000	22000
2	补光灯	海康威视	CXBG-2-1-CX-A-DS-TL200 2C-N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个	2	2500	5000
3	抱箍支架	海康威视	定制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个	4	130	520
4	智能终端存储	海康威视	DS-TP50-04H/2T(A)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台	1	5800	5800
5	设备箱	海康威视	定制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台	1	523	523
6	交换机	海康威视	8口千兆工业级交换机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台	1	550	550
7	主电源线	昆仑电缆	KVV3×10	昆仑电线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米	500	44.51	22255
8	监控电源线	昆仑电缆	RVV3*1.5	昆仑电线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米	50	7.67	383.5
9	网线	国标	室外超六类纯铜4对网线	国产	米	50	4.89	244.5
10	管线开挖及恢复	国标	300*600(宽+深mm)	国产	米	500	55	27500
11	辅材	国标	国标	国产	批	1	200	200
12	视频互联专网	移动	国标	国产	年	2	8500	17000
	共计9个限高架合计						918800.00	
合计（元）：918800.00								

